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55246.SH	19风电02
155424.SH	19风电03
155425.SH	19风电04
149603.SZ	21风电01
149817.SZ	22风电G1
149818.SZ	22风电G2
148321.SZ	23风电GK0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各期债券的募集说明书和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广核风电”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人”或“中信建投证券”）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事项基本情况

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主要内容及分析如下：

（一）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情况

根据《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应当设置并披露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和协调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接受投资者问询，维护投资者关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由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披露，未在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后确定并披露接任人员的，视为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担任。

因人事调整，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变更后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总会计师谢秋发先生。

（二）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谢秋发先生，1973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吉林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管理学硕士学位。历任厦门自行车厂 BMX 分厂会计主管、厦门市汇兴石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助理、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项目预算主任、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预算管理处处副处长、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预算管理处处处长、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预算管理高级经理、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财务部临时负责人、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阳江核电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中国广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信息：

姓名：谢秋发

在发行人职务：总会计师

电话号码：010-63711807

传真号码：010-63705791

电子邮箱：xieqiufa@cgnpc.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汉威国际广场二区五号楼 9 层

谢秋发先生不持有发行人股份和债券，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惩戒。

（三）影响分析

本次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不会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对发行人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有效性无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9 风电 02”、“19 风电 03”、“19 风电 04”、“21 风电 01”、“22 风电 G1”、“22 风电 G2”及“23 风电 GK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邬浩、牛玉颖、朱丰弢、李路辉、么文硕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邮政编码：100010

联系方式：010-81158197

联系邮箱: yaowenshuo@csc.com.cn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